

证券代码：838249

证券简称：邦德激光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济南邦德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6 日 9 时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金杜（济南）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18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六）审议《关于 2018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议案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6,151,797.81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7.857143 股，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

（七）审议《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 2018 年度权益分派结果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至 5000 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原第五条为“公司注册资本 2800 万元”，修改后为“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原第十七条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2800 万股，均为普通股。公司根据需要，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可以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修改后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5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公司根据需要，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可以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

（八）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拟聘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代理人委托书；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6 日 9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299 号鑫盛大厦 1 号楼 21A

联系人：田超

联系电话：0531-88690658

传 真：0531-88680199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及住宿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济南邦德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济南邦德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济南邦德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0日